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適用於即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9 日。
2. 優惠不適用於特別節日 (包括但不限於情人節、母親節、父親節、中秋節、冬至、聖誕節假期期間 (12 月 24 至 26 日) 及除夕)。
3. 優惠不可與其他折扣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(包括但不限於 KABU PASS 會員折扣、KABU POINT 儲分及兌換，以及電子優惠券，特別註明除外)。
4. 優惠價以向上調至最接近的整數標示作參考用，實際價格按原價指定折扣計算 (包括小數位)。
5. 優惠 1 及優惠 2 各可於同一檯使用一次。
6. 優惠只限堂食，並收取正價加一服務收費。
7. 優惠不適用於分拆餐檯及 / 或分拆賬單。
8. 每位客人最少需點選一款定食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